泰林字[2019]12号

关于印发《泰安市林业局2019年度行业

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泰安高新区农工办，泰山景区农林局，市林科院，局机关各科站：

 《泰安市林业局2019年度行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局党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泰安市林业局2019年度行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2019年6月25日

附件：

泰安市林业局

2019年度行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做好2019年度全市林业行业扶贫工作，根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度行业扶贫工作实施方案》、《泰安市林业局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18-2020年）》以及省、市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行业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厅和市委、市政府脱贫攻坚部署要求，充分发挥林业行业优势，细化完善精准扶贫措施，切实抓好全省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巩固提升行业扶贫工作成效，确保完成行业扶贫各项年度目标任务。

二、目标任务

**（一）巩固提升产业扶贫成果。**

**1、大力发展特色经济林和苗木花卉。**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契机，通过加强政策引导、舆论宣传和技术服务，在贫困地区突出抓好特色经济林、苗木花卉等优势林果产业，不断巩固产业扶贫成果。结合农业种植结构调整，继续加大山区坡耕地、丘陵薄地、严重沙化土地、易地扶贫搬迁腾退土地等不宜耕种土地的退耕还果还林力度，规模化发展大樱桃、桃、苹果、榛子、核桃等高附加值特色经济林基地，提高种植效益，增加农民收入。依托东方园林、浙江滕头等骨干龙头的引领带动作用，支持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市场前景好、城乡需求大的优良乡土树种和名、特、优、新苗木，促进苗木花卉产业转型升级、扩规提档。对照省、市下达的经济林帮扶任务，认真梳理核对任务完成情况、帮扶成效，进一步进行精准识别，提升帮扶精准度和满意度，确保顺利通过省级扶贫成效考核。健全完善林业行业扶贫帮扶台账，落实落细各类扶贫数据，精准到户到人、到主体、到地块，各类统计数据要严格按照月报要求上报。

牵头领导：李传生、焦明

责任科室：经济林管理站、林业站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泰安高新区农工办，泰山景区农林局

**2、积极培育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大力培植龙头企业、专业大户、林业合作社、民营林场、家庭林场等新型经营主体，推动发展“龙头企业+基地+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提高林业的规模化、集约化水平，对帮扶带动贫困群众脱贫增收致富的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在评选推荐市级以上荣誉称号、林业项目扶持上优先予以考虑倾斜。

牵头领导：李传生

责任科室：自然保护地管理科、经济林管理站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泰安高新区农工办，泰山景区农林局

**（二）巩固提升生态扶贫成果。**

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生态补偿脱贫一批”的要求，深入推进“绿满泰安”行动，持续加大贫困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积极吸纳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组建造林队、管护队，积极参与植树造林、森林管护、病虫害防治、森林抚育等工作，优先为符合护林员岗位需求且有从事生态管护意愿的省定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安排生态管护岗位，确保完成省、市下达的生态岗位帮扶任务，实现贫困群众多渠道就业、多途径脱贫。

牵头领导：张德涛、焦明

责任科室：森林防火和林业安全科、林业站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泰安高新区农工办，泰山景区农林局

**（三）巩固提升科技扶贫成果。**

依托山农大、省果树所、市林科院等驻泰科研院校林业科技专家队伍，结合送科技下乡活动、新型职业林农培训工程，在特色经济林、苗木花卉集中连片的重点贫困地区，组织开展4次以上市级林果科技扶贫培训。各县（市、区）、有关单位要按照“县级林业科技扶贫培训常态化、全覆盖”的要求，多形式、多渠道地开展林业实用技术培训、林业科技三下乡活动，重点向贫困地区、贫困群众倾斜，增加培训的场次、覆盖面和贫困群众的参与度，加大对贫困地区的林业科技支持力度。对开展的林业科技扶贫培训要收集保存相关影像、通知、签到簿等支撑材料，建立健全培训台账。

牵头领导：李杰

责任科室：林业科技推广服务站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泰安高新区农工办，泰山景区农林局，市林科院

三、时间安排

2019年林业行业扶贫工作分为4 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压茬开展、穿插进行。

**第一阶段：**集中整改（6 月底前）。各责任科室、责任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对照全省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反馈的有关问题，进行全面自查自纠，拉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形成工作方案，督导落实各项林业行业扶贫整改任务。6 月 30 日前，各县（市、区）、功能区组织完成经济林扶贫面积、帮扶带动贫困人口以及生态岗位帮扶贫困人口等数据的比对核实，名单签字确认并盖章后报市林业局审核汇总，审核无误后报省自然资源厅备案。

**第二阶段：**核查迎检（7—8 月）。7 月 10 日前，市林业局对各县（市、区）、功能区工作情况进行回访核查，及时查缺补漏，做好省厅及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年度中期评估迎检工作。

**第三阶段：**巩固提升（9—10 月）。各责任科室、责任单位围绕年度行业扶贫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加快工作进度，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第四阶段：**年度评估（11-12 月）。12 月 10 日前，各县（市、区）、功能区对年度林业行业扶贫工作进行总结并报送年度报告，安排部署做好迎接省厅及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年度考核准备工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联系帮包。**为进一步加强对林业行业扶贫工作的组织领导，市林业局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局领导和局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科室站、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林业行业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并成立了工作专班。建立了局领导班子成员、科室站联系帮包县（市、区）、功能区、重点乡镇、重点村和部分贫困户的联系帮包制度。各单位也要按照省、市要求，切实加强对林业行业扶贫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本单位行业扶贫工作方案，建立贫困户逐级分片帮包制度，确保每名林业帮扶贫困户都有专人经常联系走访。

**（二）加强沟通协调，提升工作质量。**加强与省厅和扶贫部门的沟通对接，了解掌握行业扶贫的工作重点、政策要求、考核办法等，争取各方面力量支持林业行业扶贫工作，确保林业行业扶贫有的放矢、精准有效。加强对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的行业扶贫专项培训，重点讲解运用自然资源行业扶贫信息系统进行数据采集、录入、更新、维护、统计、分析等工作，督促各单位做好林业行业帮扶贫困人口与省定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比对、核实，确保帮扶人员精准、帮扶措施精准、完成任务精准、系统数据精准。

**（三）加强政策支持，加大帮扶力度。**在项目安排和资金分配上，中央和省、市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要优先用于林业行业扶贫；承担林业科技推广项目的单位要优先帮扶带动一批贫困人口；享受林木良种基地补助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资金的国有育苗单位要积极采取赠送树苗、劳务用工、技术培训等方式开展林业行业扶贫。通过推荐授予林业相关荣誉称号、争取项目资金支持等方式，引导鼓励各类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入股分红、提供苗木、技术服务、收购林产品及生产物资统一供销等各种形式，帮扶带动贫困人口增加收入，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林业行业扶贫的积极性。

**（四）加强宣传引导，增强内生动力。**进一步加强林业行业扶贫的宣传力度，通过各级主流新闻媒体、政府门户网站等，及时宣传我市林业行业扶贫先进事例和典型经验，不断提高社会影响力。各单位要根据当地风俗民情和开展的林业帮扶工作，制作悬挂通俗易懂、简单易记的林业扶贫宣传标语，印制发放明白纸、折页等扶贫宣传材料，向帮扶带动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宣传、讲解林业帮扶政策和帮扶措施。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进村入户走访慰问活动，实地了解贫困群众需求，送政策、送技术、送信息、送温暖，着力解决贫困群众实际困难，切实提高帮扶对象满意度。

**（五）加强调度督促，确保扶贫成效。**按照省、市相关要求，市林业局将建立工作信息定期调度通报制度，各单位每周要向市局报送一次工作信息，每月月底前报送当月扶贫工作进展情况，市局联系帮包人员和扶贫工作专班将采取调研走访、随机抽查、“四不两直”等方式对各单位林业行业扶贫工作进展情况和帮扶成效进行明察暗访，调度检查情况及时在全市进行通报，对工作开展情况好的单位进行通报表扬，并作为评先树优、资金分配依据，对工作开展不力的进行约谈，确保各项行业扶贫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

1、泰安市林业行业扶贫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清单

2、泰安市林业局行业扶贫分片联系帮包责任区

3、泰安市林业局行业扶贫分片联系帮包检查表

附件1：

|  |
| --- |
| 泰安市林业行业扶贫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清单 |
| 单 位 | 经济林产业扶贫 | 生态岗位帮扶人口（人） |
| 面 积（亩） | 帮扶带动贫困人口（人） |
| **合** 计 | **21000** | **8500** | **78** |
| 泰山区 | 100 | 200  | 3 |
| 岱岳区 | 900 | 550  | 4 |
| 新泰市 | 6500 | 1600  | 18 |
| 肥城市 | 6500 | 1500  | 15 |
| 宁阳县 | 4500 | 1300  | 6 |
| 东平县 | 2000 | 2200  | 18 |
| 泰安高新区 | 500 | 850  | 8 |
| 泰山景区 | 0 | 300  | 6 |

附件2：

泰安市林业局行业扶贫分片联系帮包责任区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帮包****责任人** | **联系帮包责任科（站、室）** | **联系帮包单位** | **联系扶贫****重点乡镇** | **联系扶贫****重点村** |
| 葛茂金 | 办公室 | 新泰市 | 龙廷镇 | 大河东村 |
| 陈玉泉 | 林草资源和湿地管理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 泰山区 | 邱家店镇 | 石碑村 |
| 李传生 | 自然保护地管理科、经济林管理站 | 岱岳区 | 夏张镇 | 次章村 |
| 李 杰 | 林业科技推广服务站 | 肥城市 | 桃园镇 | 西里村 |
| 张德涛 | 规划财务科、森林防火和林业安全科 | 宁阳县 | 葛石镇 | 宁家庄村 |
| 范方彦 | 国有林场苗圃管理站 | 泰山景区 | 下港镇 | 彭家庄村 |
| 焦 明 | 林业站、绿委办 | 东平县 | 老湖镇 | 后仓村 |
| 王玉坚 | 机关党委、生态保护修复科 | 泰安高新区 | 化马湾乡 | 彩山村 |

附件3：

泰安市林业局行业扶贫分片联系帮包检查表

被检查单位： 检查时间: 月 日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具体内容** | **落实情况** |
| 组织领导 | 是否成立了林业行业扶贫领导小组、工作专班；是否建立了领导班子和干部分片联系帮包机制；是否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落实林业行业扶贫工作。 |  |
| 基础数据核 实 | 1.特色经济林扶贫面积和帮扶人口任务是否落实。《特色经济林帮扶贫困户现场调查表》签字贫困人口是否在省定“大名单”内 。 |  |
| 2.生态岗位帮扶贫困人口任务是否落实。帮扶贫困人口是否在省定“大名单”内 。 |  |
| 定 期走访慰问 | 1.是否做到林业帮扶贫困户全覆盖，走访慰问记录是否完善。 |  |
| 2.林业帮扶带动贫困人口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  |
| 科技扶贫 | 林业科技扶贫活动开展情况，活动记录、工作台账是否齐全，参加培训贫困人口是否在省定“大名单”内 。 |  |
| 检查人员签 字 |  |